

康力电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康力电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日接到控股股东王友林先生通知，获悉其将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质押业务。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1、本次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	本次质押数量（股）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是否为限售股（如是，注明限售类型）	是否为补充质押	质押起始日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质押用途
王友林	是	8,500,000	2.37%	1.07%	否	否	2021年6月15日	2025年3月10日	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	自身生产经营

2、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

截至公告披露日，王友林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股份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（股）	持股比例	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（股）	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（股）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已质押股份情况		未质押股份情况	
							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（股）	占已质押股份比例	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（股）	占未质押股份比例
王友林	358,591,306	44.96%	12,100,000	20,600,000	5.74%	2.58%	0	0%	高管锁定股 268,943,479	79.57%
朱美娟	17,280,000	2.17%	0	0	0%	0%	0	0%	0	0%
合计	375,871,306	47.12%	12,100,000	20,600,000	5.48%	2.58%	0	0%	268,943,479	75.70%

控股股东王友林先生资信情况良好，具备相应的偿还能力，质押的股份不存在平仓或被强制过户的风险，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。若公司股价触及预警线或平仓线，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提前还款、补充质押股份等措施应对，

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- 1、持股 5%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明细；
- 2、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。

特此公告。

康力电梯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1 年 6 月 17 日